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临时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（共 9 名，其中独立董事 4 名）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本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。

（三）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临时会议。

（四）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名，其中参加现场表决董事 6 名，参加通讯表决董事 3 名（董事姜金双先生、安如磐先生、鞠桂春先生因在外地办理公务，采取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

（五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伟顺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，经会议选举，由董事李宏胜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协助董事长工作，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其中赞成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二）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总经理姜胜先生提名丁研峰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 1 年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其中赞成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（三）《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

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披露的《友好集团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》（临 2024-041 号）。

表决结果：表决票 9 票，其中赞成票 9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友好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6 日

附：个人简历

李宏胜，男，1977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历任大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中兴-沈阳商业大厦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大商国际总裁兼上海总部总裁，北京大商总部总裁，本公司董事。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。

丁研峰，男，1989 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永久境外居留权，本科学历。历任大商股份麦凯乐西安路店卖区长、业种经理、总经理，大商股份招商运营总监、西安路三店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上述人员均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。